

白山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文件

白山城发请（2024）13号

签发人：赵刚

关于对《鸭绿江中上游浑江水系水环境保护 与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环境影响 报告表》审批的请示

白山市生态环境局浑江区分局：

《鸭绿江中上游浑江水系水环境保护与水生态修复工程（一期）环境影响报告表》由我集团委托吉林省清山绿水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已编制完成，现报请贵局给予审批。

妥否，请批示。

白山市城市发展集团有限公司

2024年5月31日

